

证券代码：870172 证券简称：创高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通大道龙湖九里峰景 9 号楼 3 层 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铠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案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745,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否决《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成本，经充分沟通及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39,7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否决《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票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一

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39,7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否决《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针对该事项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1%；反对股数 3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5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6 月，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全宅优选（重庆）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创高装配式建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市鹏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各 100 万元，共计 300 万元，公司将公司的 6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深圳市鹏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59%；反对股数 2,9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1%；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为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6 月，因发展运营需要，公司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铠先生以个人名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借款 500 万元，利息由公司承担，借款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公司为上述借款向叶铠提供担保，叶铠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事项已经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叶铠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合同》，委托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将公司的 10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现补充审议公司为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3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90%；反对股数 2,9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叶铠、罗雪、重庆大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为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金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6 月，因发展运营需要，公司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铠先生以个人名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借款 500 万元，利息由公司承担，借款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公司为上述借款向叶铠提供担保，叶铠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事项已经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叶铠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合同》，委托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签订《保证金合同》，约定公司向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100 万元的保证金质押反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3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90%；反对股数 2,94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1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叶铠、罗雪、重庆大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